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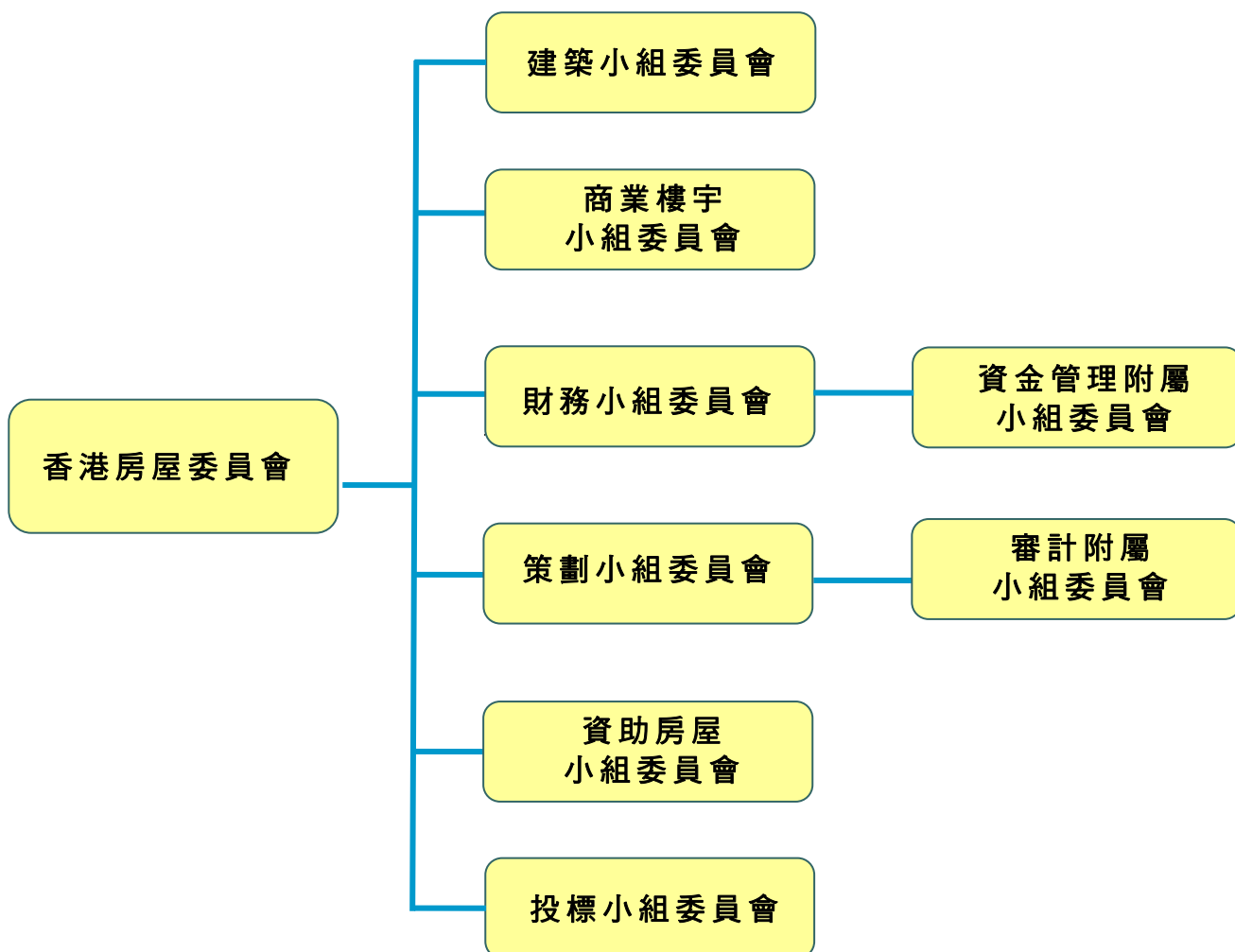
1. 機構概覽

香港房屋委員會

- 1.1 香港房屋委員會（下稱「房委會」）為沒有能力租住私人樓宇的低收入家庭提供公共租住房屋（下稱「公屋」）。房委會同時亦負責提供資助出售房屋，以回應中低收入家庭的置業訴求。
- 1.2 截至 2021 年 9 月^[1]，房委會有 803 000 個公屋／中轉房屋單位，為 2 141 500 人提供居所，佔全港人口總數 29%。
- 1.3 截至 2021 年 12 月，房委會成員中有 19 名非官方委員和四名官方委員，全部由行政長官委任。為使房委會和政府在提供公營房屋服務時更緊密合作，房委會的正、副主席分別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和房屋署署長出任。
- 1.4 房委會轄下設有六個常務小組委員會及兩個附屬小組委員會，負責制定不同範疇的政策，以及監督推行情況。

註[1] 除非另外註明，本機構計劃內所載數字，均為於 2021 年 9 月底的情況。

香港房屋委員會組織架構



房屋署

- 1.5 房屋署是房委會的執行機關，負責推行房委會及其轄下常務小組委員會所制定的政策。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（房屋）同時兼任房屋署署長一職，掌管房屋署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，房屋署有 9 773 名員工，其中 9 190 人為公務員，583 人為合約僱員。

房屋署組織架構

